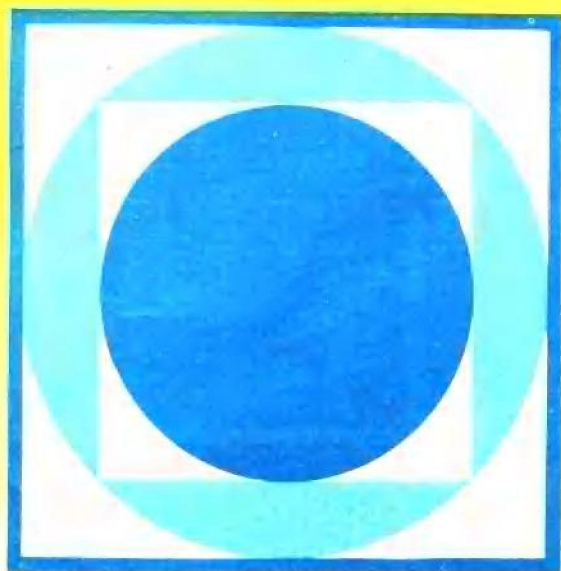


新编外贸会计学

主编 刘山在 副主编 傅自应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中财 B0083542

新编外贸会计学

主 编 刘山在

副主编 傅自应

CD226/21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书号

452070

分类号 F23.5.8/192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京)新登字 038 号

新编外贸会计学

主 编 刘山在

副主编 傅自应

*

中国财经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城大佛寺东街 8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通县觅子店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 16.5 印张 392 000 字

1993 年 10 月第 1 版 1993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81 000 定价: 10.50 元

ISBN 7-5005-2358-0 / F · 2235

(图书出现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序

对外开放是我国的基本国策。近几年来，我国的对外经济贸易事业取得了持续、稳定的发展。但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要成为一个经济大国，首先就必须成为一个贸易大国，我们还需要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和发展对外贸易事业。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和发展对外贸易，除了要进一步引进国外的资金、技术和先进的管理经验，继续深化外贸体制改革，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符合国际贸易规范的外贸体制外，还必须搞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主管部门的职能转变和外贸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而搞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主管部门的职能转变和外贸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很重要的内容之一就是改革财务管理体制，下放财务管理权限，搞好外贸会计改革，培养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外贸会计人才。

刘山在、傅自应等同志编著的《新编外贸会计学》，从外贸会计核算的实践出发，结合财务体制改革和会计改革的实际情况，总结提高到系统的理论，深入浅出、系统全面地阐述和介绍了外贸企业会计核算的全过程。这本书是按照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和《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及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的有关财务管理要求编写的，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具有很强的适应性和适用性。我相信，这本书对于各级从事外贸行政和企业管理的同志，特别是从事外

贸财会工作的同志是十分有益的；同时，也是各类外贸、财经院校培养外贸财会人才的较好教材。为此，我很高兴地将这本书推荐给广大读者，以提高我国外贸财会工作水平，为促进对外开放和持续稳定的发展我国的对外贸易事业作出贡献。

王 健

一九九三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篇 总 论

第一章 对外贸易会计概论	(2)
第一节 对外贸易会计的意义	(2)
第二节 对外贸易会计制度体系	(3)
第三节 企业会计的基本假设	(5)
第四节 企业会计的一般原则	(9)
第五节 对外贸易会计对象与会计要素	(18)
第六节 对外贸易会计科目	(24)
第二章 对外贸易会计改革绪论	(29)
第一节 对外贸易会计改革的意义	(29)
第二节 新会计制度改革的主要内容	(33)
第三节 对外贸易会计改革注意的问题	(38)

第二篇 资 产

第三章 货币资金的核算	(44)
第一节 货币资金概述	(44)
第二节 现金的核算	(47)
第三节 银行存款的核算	(51)
第四节 其他货币资金的核算	(58)

第四章 应收帐款的核算	(62)
第一节 应收帐款的核算	(62)
第二节 应收外汇帐款的核算	(65)
第三节 坏帐准备的核算	(78)
第四节 应收票据的核算	(85)
第五节 其他应收款及预付帐款的核算	(87)
第五章 存货的核算	(93)
第一节 存货的概述	(93)
第二节 进口商品采购和库存的核算	(95)
第三节 国产商品采购和库存的核算	(102)
第四节 包装物的核算	(118)
第五节 低值易耗品的核算	(126)
第六节 材料物资的核算	(128)
第六章 投资的核算	(132)
第一节 投资的概述	(132)
第二节 短期投资的核算	(134)
第三节 长期投资的核算	(139)
第四节 境外投资的核算	(147)
第七章 固定资产的核算	(151)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概述	(151)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分类和计价	(153)
第三节 固定资产帐户的设置	(156)
第四节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的核算	(157)
第五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165)
第六节 固定资产修理的核算	(171)
第七节 固定资产清理的核算	(174)
第八章 无形资产与递延资产的核算	(179)

第一节	无形资产与递延资产的概述	(179)
第二节	无形资产的核算	(183)
第三节	递延资产的核算	(186)

第三篇 负 债

第九章	流动负债的核算	(190)
第一节	负债的概述	(190)
第二节	负债的分类	(191)
第三节	流动负债的核算	(193)
第十章	长期负债的核算	(210)
第一节	长期负债的内容	(210)
第二节	长期负债的计价	(211)
第三节	长期负债的核算	(213)

第四篇 权 益

第十一章	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228)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的概述	(228)
第二节	实收资本的核算	(231)
第三节	资本公积金的核算	(235)
第四节	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的核算	(239)

第五篇 外 汇

第十二章	外汇的管理	(244)
第一节	外汇的概念、作用及分类	(244)

第二节	外汇的汇率	(249)
第三节	外汇的一般管理	(252)
第四节	留成外汇的管理	(257)
第五节	调剂外汇的管理	(261)
第六节	外汇借款的管理	(263)
第十三章	外汇的核算	(267)
第一节	汇兑损益及其核算	(267)
第二节	留成外汇及调剂外汇的核算	(278)
第三节	外汇借款的核算	(283)
第四节	外汇投资的核算	(288)

第六篇 损 益

第十四章	出口贸易的核算	(300)
第一节	出口贸易概述	(300)
第二节	自营出口销售的核算	(305)
第三节	代理出口销售的核算	(325)
第四节	代销国外商品销售的核算	(332)
第五节	加工补偿出口销售的核算	(335)
第六节	易货贸易出口销售的核算	(344)
第七节	援外出口销售的核算	(347)
第八节	外汇帐款结算的明细核算	(350)
第十五章	进口贸易的核算	(358)
第一节	进口贸易概述	(358)
第二节	进口贸易的种类	(362)
第三节	进口贸易核算的任务	(364)
第四节	自营进口销售的核算	(365)

第五节	代理进口销售的核算	(371)
第六节	国家调拨进口销售的核算	(377)
第七节	易货进口销售的核算	(379)
第十六章	国产商品内销的核算	(383)
第一节	国产商品内销的概述	(383)
第二节	国产商品内销的范围和管理	(385)
第三节	内销业务的核算	(387)
第十七章	费用和税金核算	(396)
第一节	费用和税金的概述	(396)
第二节	经营费用的核算	(400)
第三节	管理费用的核算	(404)
第四节	财务费用的核算	(406)
第五节	税金的核算	(408)
第十八章	利润和利润分配核算	(419)
第一节	利润和利润分配概述	(419)
第二节	利润的核算	(422)
第三节	利润分配的核算	(437)

第七篇 报 表

第十九章	会计报表的编制	(446)
第一节	会计报表概述	(446)
第二节	损益表及利润分配表的编制	(451)
第三节	资产负债表的编制	(458)
第四节	财务状况变动表的编制	(472)
第五节	商品销售利润明细表的编制	(486)
第六节	会计报表的报送	(493)

第二十章 会计报表的分析	(495)
第一节 会计报表分析的目的与方法	(495)
第二节 会计报表财务评价与分析的指标	(496)
第三节 趋势分析	(501)
第四节 比率分析	(509)
第五节 会计报表分析的局限性	(514)
后 记	(516)

第一篇 总 论

会计，是商业语言。在现代社会里，商业语言是不应当有界境的。在产品经济的条件下，外贸会计虽然形成了独立的理论体系和核算方法，但有些理论和方法是封闭的，不适宜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信息交流和市场开放。在会计改革中，外贸会计理论和核算方法的重新构造，是崭新的课题。本篇将奉献给您一些新的概念和新的思索。

第一章 对外贸易会计概论

第一节 对外贸易会计的意义

对外贸易会计是应用于外贸企业的专业会计。其基本职能是对对外贸易企业的经济活动进行核算与监督。

长期以来,我国会计按适用的专业部门,分成工业会计、农业会计、商业会计、基本建设会计、预算会计、对外贸易会计等。对外贸易会计是作为一门独立的专业会计而存在的。目前,我国会计界正在经历着前所未有的重大变革:从1993年7月1日起,我国将实施《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以及财政部发布的各大行业财务制度与会计制度。其中,对外贸易企业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商品流通企业财务制度》和《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来组织自己的财务活动和会计活动。在这种形势下,一些同志对外贸会计的独立性便产生了疑问。他们认为,既然外贸企业与商业企业一样,都要按照《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从事会计工作,那么,对外贸易会计的

特殊性问题也就不复存在了。

我们认为，以外贸企业与其他商品流通企业如商业企业一起执行《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这一点来否定对外贸易会计的特殊性和独立性是不妥当的。大家知道，一门学科的特殊性通常是由这门学科研究对象的特殊性、概念的特殊性以及方法的特殊性等诸方面来决定的。我们在本章稍后及本书以后各章的内容中可以看到，与一般商品流通企业如商业企业相比，无论从外贸会计对象（即外贸企业的资金运动）、外贸会计的一些概念，还是外贸会计方法等诸方面均具有较大的特殊性。据此，我们认为，对外贸易会计在改革后仍具有特殊性。

我们强调外贸会计的特殊性并不是主张要在《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之外重新建立一套外贸企业会计制度，而只是要说明，在外贸企业按照《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组织会计活动的同时，更应结合外贸会计的特点研究新问题，更好地贯彻和实施《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

第二节 对外贸易会计制度体系

1993年7月1日以后，企业的会计制度体系将发生较大的变化。其构成可以分成三个层次：

第一个层次，是《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准则是有关会计核算的规范，是企业从事诸如价值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等会计活动所应遵循的标准。我国的《企业会计准则》是于1992年11月30日以财政部部长令的形式发布的，于1993年7月1日实施。其中，引人注目的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将会计基本假设的内容写入了总则；二是将谨慎原则（既谨慎原则）作为基本原则

写入了第二章，并在一些会计方法上得到体现；三是对记帐方法作了统一规定，规定统一采用借贷记帐法，从而结束了长达几十年的记帐方法之争；四是会计基本概念的表述及分类如资产、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投资、负债、流动负债、长期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成本等有与国际上通行的概念进行靠拢的趋向；五是产品制造成本的核算采用国际上通行的不包含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的所谓“制造成本法”；六是财务报表体系也与国际惯例趋于一致，增加了对外编制的财务状况变动表，而成本报表则被改造成内部报表，不再对外编报。

第二个层次是行业会计制度。对外贸企业而言，则是《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适用于设在我国境内的所有从事商品流通的独立核算的企业，包括商业、粮食、物资供销、供销合作社、对外贸易、医药（石油、烟草）商业、图书发行等企业。《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规定了会计科目及其核算内容、主要业务分录举例以及会计报表体系及其编制方法等内容。除《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外，财政部还发布了《工业企业会计制度》、《运输（交通）企业会计制度》、《旅游、饮食服务企业会计制度》、《施工企业会计制度》、《房地产开发企业会计制度》、《农业企业会计制度》、《对外经济合作企业会计制度》、《金融企业会计制度》、《保险企业会计制度》等。各行业会计制度以财政部文件的形式发布。

第三个层次是企业在《企业会计准则》和行业会计制度即《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的基本框架内，结合自身业务特点而自行制定的企业会计制度。企业制定自己的会计制度时，在不影响会计核算要求和会计报表指标汇总，以及对外提供统一的会计报表格式的前提下，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设、减少或合并某些会计科目。

改革后企业会计制度体系可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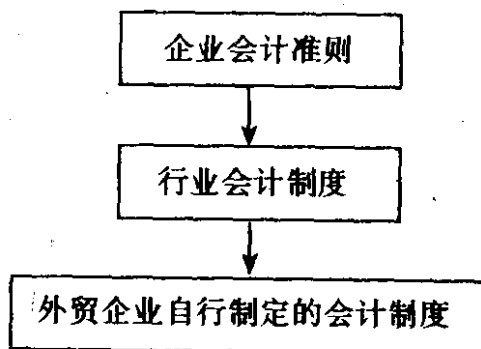


图 1-1

第三节 企业会计的基本假设

一般认为，会计假设是指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对那些未经确认或无法正面论证的经济业务或会计事项，根据客观的正常情况或变化趋势所作出的合乎情理的判断。

长期以来，我国会计界对会计假设的概念一直存有疑义，认为从“会计假设”一词所包含的内容与会计工作的实际两方面看，称为“假设”有些名不符实。因而会计假设一词从概念到内容只是出现在某些教科书中或学术论文中，但在我国的会计法规中并未作出明确、具体的规定。此次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将国际上公认的四个基本会计假设，即会计主体假设、持续经营假设、会计分期假设和货币计量假设写入了总则，但仍未出现“会计假设”字样，在有关介绍《企业会计准则》的文献中也未将上述四个会计假设称为“会计假设”，而将其称为“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下面我们分别介绍基本会计假设的含义及其对会计的影响。

一、会计主体假设

会计主体假设的基本含义是指每个企业的经济业务必须与企业的所有者和其他经济组织分开。会计主体假设规定了会计处理与财务报告的空间范围，也限定了企业会计活动范围。有了会计主体假设，会计处理的经济业务和财务报告才可以按特定的主体来识别。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对会计主体假设的表述是：“会计核算应当以企业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为对象，记录和反映企业本身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

需要说明的是，企业会计主体并不一定是法律主体或法人。法律主体或法人是指在政府部门注册登记、有独立的财产、能够承担民事责任的法律实体，它强调企业与各方面的经济法律关系。而会计主体则强调企业的会计活动的空间范围，它是按照正确处理所有者等其他经济组织与企业本身的经济关系的要求而设立的。从会计实践上看，会计主体与法律主体或法人经济出现差异。比如，在我国，在企业集团内部，独立核算的母子公司均是法律主体，但从企业集团整体来讲，本身并不是法律实体。从会计的角度来看，为了全面反映企业集团的经营活动和财务成果，就应将企业集团作为一个会计主体来对待，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又比如，在西方，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不是法律主体，但从会计的角度仍可将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作为会计主体并组织其会计活动。此外，我国企业实行的内部银行及内部承包制，对企业内部划分的各“责任单位”，均可作为会计主体来看待，但这些单位就可能不是法律主体。

会计主体假设的作用除了是限定企业会计活动的空间范围以外，对其他方面还有重大影响。比如，对会计概念的影响，要求基本的会计概念具有鲜明的会计主体性。这是会计学概念区别于